

合肥发布新能源汽车发展28条意见 买纯电动汽车,可享万元补助

□ 记者 任金如

昨日,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记者从合肥市科技局获悉,合肥市正式出台关于支持新能源汽车发展“二十八条”意见。到2017年底,合肥要推广新能源汽车2万辆,到2020年底,累计推广新能源汽车10万辆。为实现这些目标,合肥市将放出一系列“大招”,如鼓励个人购买纯电动乘用车,将安排10000元/辆用于充电费用补助和私用充电设施安装等。

个人:买一辆纯电动车补助1万元

合肥市将对个人购买纯电动乘用车的,在与中央财政1:1配套的地方补助资金中安排10000元/辆,用于充电费用补助和私用充电设施安装;首次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费用给予全额财政补助;免收牌照费;合肥市市区道路临时停车给予优惠。对自行或组织员工一次性购买纯电动乘用车超过10辆的法人单位,给予2000元/辆的财政资金补助,专项用于单位充电设施建设管理。

对个人提前淘汰自有黄标车购买纯电动乘用车或纯电动物流车的,在享受提前淘汰黄标车财政补偿资金的基础上,再给予3000元/辆的补助。

单位:买公车一半得是新能源车

合肥将加大公共服务领域推广应用力度。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在城市公交、出租车等城市客运以及邮政、物流、环卫、机场通勤等公共服务领域加大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力度。在新增或更新车辆中,新能源汽车所占的比例不得低于50%。

各级党政机关和公共机构购买的新能源汽车占当年配备更新车辆总量的比例不低于50%。

社区:电动化示范小区奖10万

支持开展新能源汽车分时租赁、车辆共享业务。对车辆运营规模达到300辆的新能源汽车分时租赁企业,第一年给予每车每月500元的运营奖励,第二年给予每车每月300元的运营奖励。

每年评选纯电动汽车推广应用“示范小区”和“示范单位”,给予每个单位10万元的奖励,专项用于专(公)用充电设施建设管理,奖励单位总数不超过20个。

合肥将对个人购买纯电动汽车的,给予每辆一万元的补助;省政府公布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我省今后或实行驾驶人员涉毒筛查……

一大波涉及民生的新政正向我们走来,并将影响我们的生活,花点时间看看,因为或多或少都与您相关。

我省发文欲减少留守儿童数量 不得让不满16周岁儿童 脱离监护单独居住生活

□ 薛莲 记者 祝亮

昨日,省政府公布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提出到2020年,全省未成年人保护法规和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全社会关爱保护儿童的意识普遍增强,儿童成长环境更为改善、安全更有保障,儿童留守现象明显减少。

不得让不满16周岁的儿童 脱离监护单独居住生活

据悉,留守儿童是指父母双方外出务工或一方外出务工另一方无监护能力、不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意见提出,外出务工人员要尽量携带未成年子女共同生活或父母一方留家照料,暂不具备条件的应当委托有监护能力的亲属或其他成年人代为监护,不得让不满16周岁的儿童脱离监护单独居住生活。

教育医疗等机构发现家暴等情况 必须及时报告公安

学校、幼儿园、医疗机构、村(居)民委员会、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救助管理机构、福利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发现农村留守儿童脱离监护单独居住生活或失踪、监护人丧失监护能力或不履行监护责任、疑似遭受家庭暴力、疑似遭受意外伤害或不法侵害等情况的,应当在第一时间向公安机关报告。对实施家庭暴力、虐待或遗弃留守儿童的父母或受委托监护人,公安机关将给予批评教育,必要时予以治安管理处罚,情节恶劣构成犯罪的,依法立案侦查。

公办义务教育学校 将普遍对农民工子女开放

为从源头上逐步减少农村儿童留守现象,我省将会大力推进农民工市民化。公办义务教育学校要普遍对农民工未成年子女开放,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农民工未成年子女接受义务教育。

这些新政将影响您的生活

我省密集制(修)订三部地方性法规 今后或实行驾驶人员涉毒筛查

□ 薛莲 记者 祝亮

记者昨日从省政府法制办获悉,近期以来,我省连续公布《安徽省禁毒条例》、《安徽省法律援助条例》、《安徽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促进条例》三部地方性法规的制订或修订草案。

1.《安徽省禁毒条例》拟规定:实行驾驶人员涉毒筛查

根据草案,交通运输企业及相关单位应当建立驾驶人员涉毒筛查制度,将吸毒筛查纳入驾驶人员体检项目,并主动接受公安机关的监督检查。如发现驾驶人员有吸毒行为,应当责令其停止驾驶,并向交通管理部门和公安机关报告。

对于没有建立驾驶人员涉毒筛查制度的交通运输企业,将由交通管理部门责令改正,予以警告,处五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罚款。草案明确禁止吸食、注射毒品后驾驶机动车、船舶、轨道交通工具、航空器等。

2.《安徽省法律援助条例》征求意见

什么人可以申请法律援助,需要达到什么条件?这是大家最为关注的焦点。在征求意见稿中,对民事、行政事项、刑事事项等方面申请援助条件作出阐述。其中,在请求国家赔偿;请求土地、房屋征收补偿;请求给予社会保险待遇或者最低生活保障待遇;请求发给抚恤金、救济金;请求给付赡养费、抚养费、扶养费;请求支付劳动报酬或者因劳动争议请求给付经济补偿、赔偿金等十一项事项,公民因经济困难没有委托代理人的,可以申请法律援助。

3.《安徽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促进条例》将实施

征求意见稿提出,省政府设立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重大基地、重大工程和重大专项,引导和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

对重大基地、重大工程、重大专项建设过程中由财政资金支持形成的,不涉及国防安全、国家利益和重大公众利益的科技成果使用权、处置权和收益权全部下放给项目承担单位,处置收益不再上缴国库,全部留归单位。

合肥对“燃放烟花爆竹” 进行立法评估 将征求意见适时修订

星报讯(星级记者 俞宝强) 8月16日下午,合肥市人大常委会对“燃放烟花爆竹”进行立法评估。据悉,合肥将广泛征求民意,适时修订条例。

燃放烟花爆竹本是一件喜庆的事情,但是三更半夜,燃放烟花爆竹却让人很反感。目前,在合肥,不少市民都有过抱怨。虽然很多市民反映,可是执法效果还是不尽人意,屡禁不止。

8月16日下午,合肥市人大常委会对“燃放烟花爆竹”进行立法评估。据悉,合肥将广泛征求民意,适时修订条例。

今年,合肥市第十五届人大第四次会议上,瑶海区代表团丁泳掌等13名代表联名认为,2011年12月1日正式实施的《合肥市燃放烟花爆竹管理规定》,存在执法不严,不到位的问题。

此次,合肥市人大常委会为了解实施情况和民意诉求,首次开展问卷调查,共设置了15个问题,内容涵盖环保、民俗、禁放等多个方面。市民如有建议,可在8月20日前将填写好的问卷寄至合肥市东流路100号市政中心A座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或登录合肥市人大常委会网站(<http://renda.hefei.gov.cn>)填写电子版。